

2022 年度武汉市黄陂区财政局本级部 门决算公开

2023 年 10 月 16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财政局本级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财政局本级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 6)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9)

第三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财政局本级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2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财政局本级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1. 拟订全区财税发展战略、规划、政策和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分析预测宏观经济形势，参与制定各项宏观经济政策，提出运用财税政策实施宏观调控和综合平衡社会财力的建议，拟订的执行财政分配政策，完善鼓励公益事业发展的财政政策。

2. 制定有关财政、财务、会计管理的规章制度，执行上级财政、财务、会计管理的规章制度，并指导、监督执行。

3. 加强全区各项财政收支管理；负责编制年度区级预决算草案并组织执行；受区人民政府委托，向区人民代表大会报告区级预算及其执行情况，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区级调整预算和区级决算；制定经费开支标准、定额；负责审核批复区直部门（单位）的年度预决算。完善转移支付制度。

4. 负责政府非税收入管理，负责政府性基金管理，按规定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管理财政票据；按规定监管彩票市场，管理彩票资金。

5. 组织制定区国库管理制度、国库集中收付管理制度，指导和监督区级国库业务，按规定开展国库现金管理工作；负责制定全区政府采购监督管理规定，并负责组织实施和监督管理；负责制定全区财政信息化建设规划，指导全区财政信息化建设工作。

6. 会同税务部门贯彻执行税收政策；根据预算安排，确定财政收入计划并组织实施；按照有关政策、法规的授权，协调办理有关税收事项。

7. 负责贯彻执行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制，并制定相应的财务管理办法，按规定管理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和国有文化企业资产；负责财政预算内行政机构、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非贸易外汇管理。

8. 参与制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制度和办法，监缴区本级企业国有资本收益；制定并组织实施企业财务管理办法，按规定管理金融类企业国有资产；参与拟订企业国有资产管理相关制度；负责区出资企业对外担保审批、区出资企业清产核资结果核准、区属集体企业资产评估结果核准及备案管理；对出资企业资产损失责任追究。

9. 负责管理和监督区级财政的经济发展支出、区级政府性投资项目的财政拨款，参与拟订区级建设投资的有关

政策；负责有关政策性补贴和专项储备资金的财政管理工作；负责管理和监督区级财政支出；负责农业综合开发管理工作。

10. 参与全区社会保障制度的改革和规范性文件的研究制定。会同有关部门管理区级财政社会保障和就业及医疗卫生支出，监督社会保障资金的使用；会同有关部门拟订社会保障资金（基金）财务管理制度和管理办法，编制社会保障预决算草案；管理区级社会保障资金财政专户。

11. 拟订和执行地方政府债务管理的制度和政策，统一管理地方政府债务；按规定负责地方政府债券使用、管理和监督；负责组织外国政府和国际金融组织贷（赠）款项目的申报、确认、项目谈判、签订贷款少转借协议、资金管理及债务偿还工作；负责全区地方金融类机构、地方性融资担保机构的财务监管。

12. 负责管理全区的会计工作，监督和规范会计行为；执行国家会计法律、法规、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按规定指导和监督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的业务，指导和社会审计；承担全区会计人员从业资格管理工作。

13. 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黄陂区财政局本级纳入黄陂区财政局管理，我单位是独立核算单位。

第二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财政局（本级）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2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财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660.0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101.4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34.2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27.4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97.0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660.07	本年支出合计	58	1,660.0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660.08	总计	62	1,660.0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7 行 = (1+2+3+4+5+6+7+8) 行； 31 行 = (27+28+29) 行；

58 行 = (32+33+...+57) 行； 62 行 = (58+59+60) 行。

2022 年度收入决算表（表 2）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660.07	1,660.0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01.44	1,101.44					
20106			财政事务	1,101.44	1,101.44					
2010601			行政运行	654.34	654.34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47.10	447.1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4.20	334.2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4.20	334.2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34.20	334.2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7.42	127.4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7.42	127.4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7.42	127.4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7.01	97.0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7.01	97.0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1.99	71.99					
2210202			提租补贴	25.02	25.0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 栏各行 = (2+3+4+5+6+7) 栏各行。

2022 年度支出决算表（表 3）

单位：万元

项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660.07	1,297.17	362.9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01.44	738.54	362.90			
20106			财政事务	1,101.44	738.54	362.90			
2010601			行政运行	654.34	654.34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47.10	84.20	362.9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4.20	334.2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4.20	334.2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34.20	334.2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7.42	127.4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7.42	127.4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7.42	127.4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7.01	97.0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7.01	97.0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1.99	71.99				
2210202			提租补贴	25.02	25.0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4+5+6) 栏各行。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660.0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101.44	1,101.4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34.20	334.2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27.42	127.4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97.02	97.0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660.07	本年支出合计	59	1,660.07	1,660.0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660.07	总计	64	1,660.07	1,660.0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1+2+3）行；28行=（29+30+31）行；32行=（27+28）行；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1,660.07	1,297.17	362.9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01.44	738.54	362.90
20106			财政事务	1,101.44	738.54	362.90
2010601			行政运行	654.34	654.34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47.10	84.20	362.9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4.20	334.2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4.20	334.2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34.20	334.2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7.42	127.4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7.42	127.4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7.42	127.4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7.01	97.0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7.01	97.0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1.99	71.99	
2210202			提租补贴	25.02	25.0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 栏各行。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 6）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财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30.1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44	310	资本性支出	0.19
30101	基本工资	130.36	30201	办公费	3.57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19
30102	津贴补贴	188.15	30202	印刷费	1.1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335.40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76.81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206	电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0.4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7.42	30208	取暖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5.05			
30113	住房公积金	71.9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4.3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50.42	30215	会议费	1.14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20			
30302	退休费	350.42	30217	公务接待费	0.57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280.55	公用经费合计				16.6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7）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财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 栏各行 = (1+2-3) 栏各行；3 栏各行 = (4+5) 栏各行。

2022 年度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8）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 栏各行。

2022 年度我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22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9）

部门：武汉市黄陂区财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57					0.57	0.57					0.5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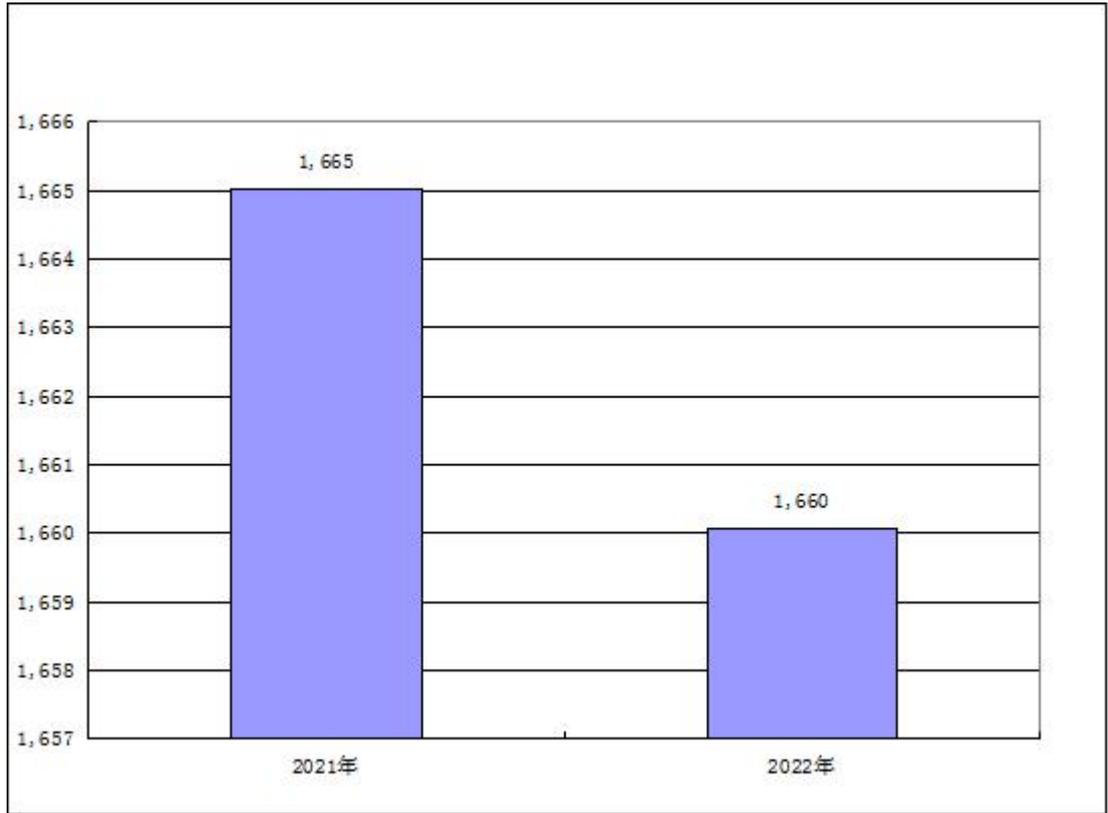
1 栏 = (2+3+6) 栏；3 栏 = (4+5) 栏；7 栏 = (8+9+12) 栏；9 栏 = (10+11) 栏。

第三部分 武汉市黄陂区财政局（本级） 2022 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 1,660.08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4.94 万元，下降 0.3%，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大力压减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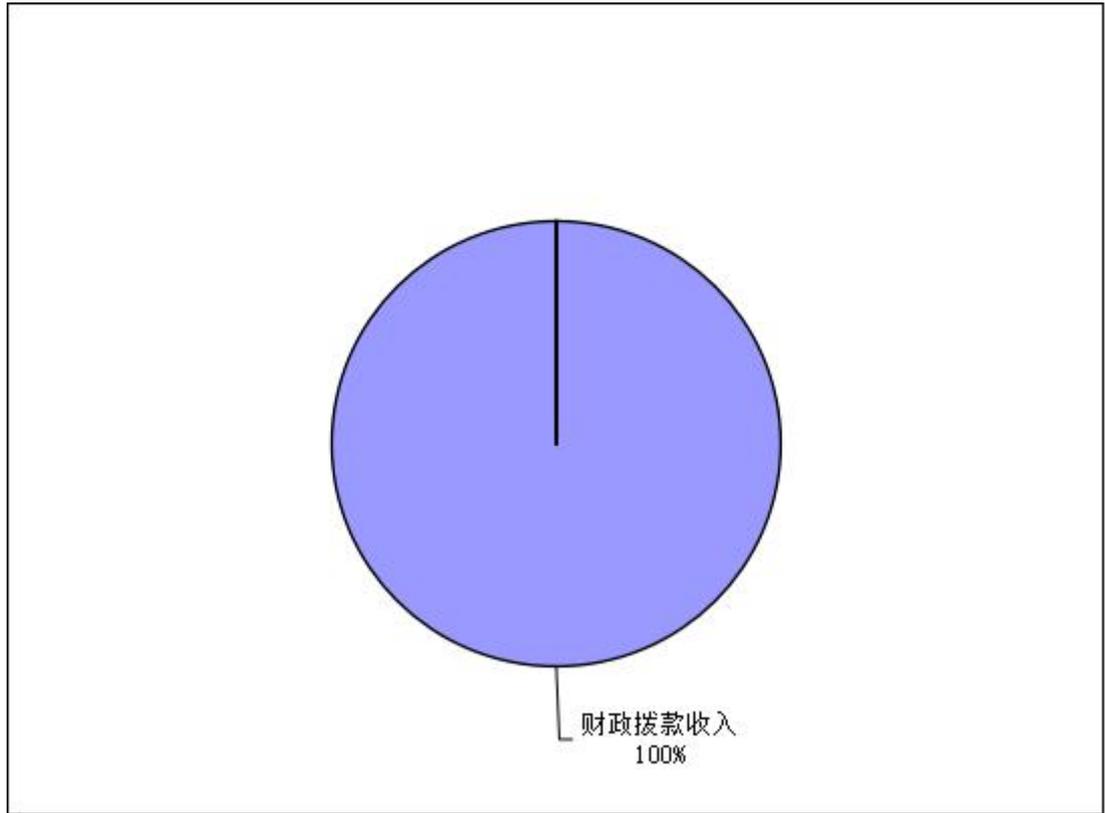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略)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1,660.0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660.08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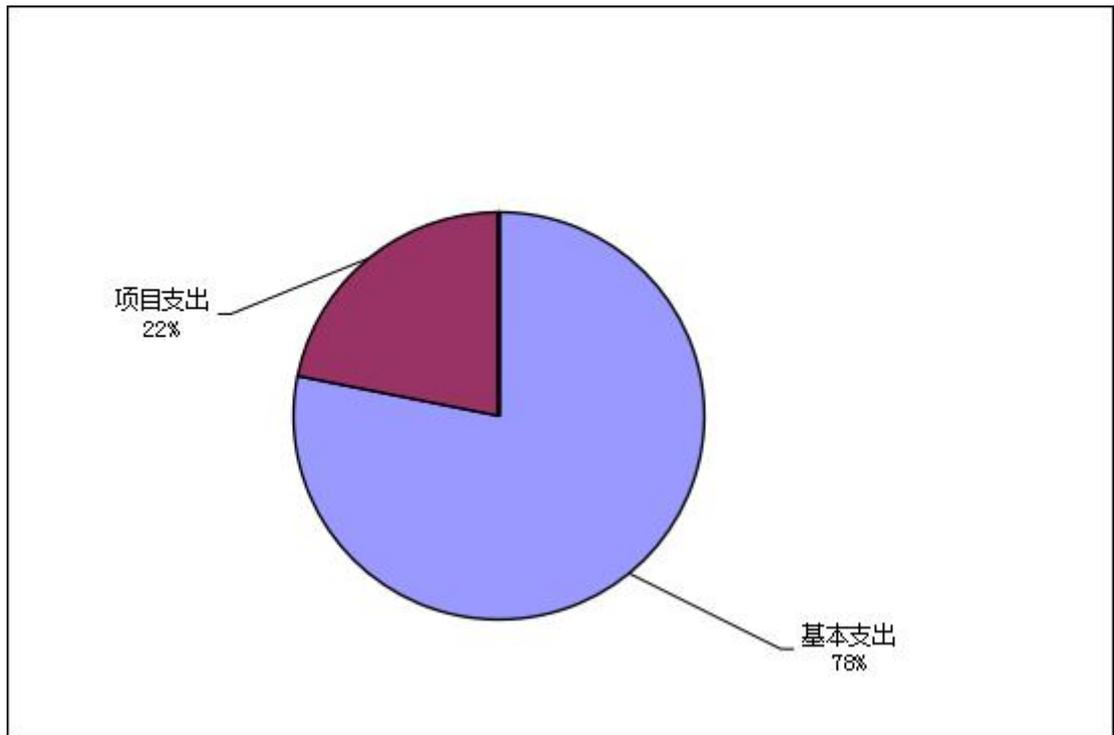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略)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1,660.0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297.18 万元，占本年支出 78.1%；项目支出 362.90 万元，占本年支出 2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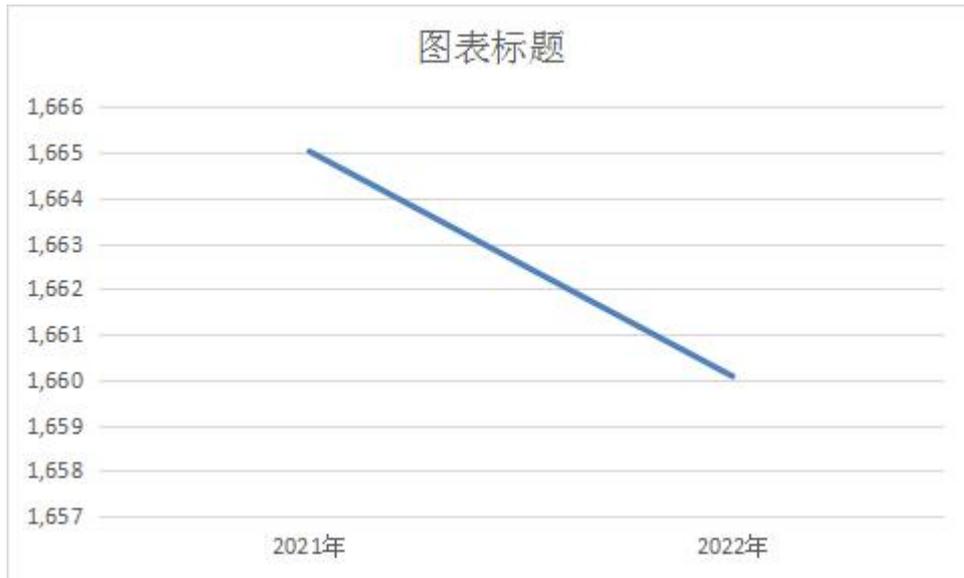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结构(略)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660.08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4.94 万元，下降 0.3%。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大力压减支出。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略)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660.0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 %。与 2021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4.94 万元，下降 0.3%。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大力压减支出。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660.0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101.44 万元，占 66.4%，主要用于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等财政事务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34.20 万元，占 20.1%，主要用于单位养老支出。

卫生健康(类)支出 127.42 万元，占 7.7%，主要用于单位医疗等支出。

住房保障(类)支出 97.02 万元，占 5.8%，主要用于单位住房公积金支出。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892.7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60.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7.7%。其中：基本支出 1,297.17 万元，项目支出 362.90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支付财政业务经费 362.90 万元，用于预决算编审、科教文卫、社会保障、“三农”工作、财经法规等工作，支持全区各部门单位预算、决算、社会保障等工作顺利进行。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263.8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01.4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7.2%，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404.4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4.2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2.6%，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系统没有进养老统筹，计提的社会养老保险费没有向社会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列支。

3.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27.4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7.4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5.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97.02 万元，支出决算为 97.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297.18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280.5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 16.6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无形资产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2 年度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2022 年度我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 11.8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5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8%；较上年减少 0.66 万元，下降 53.7%，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本单位当年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本单位当年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5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8%，比年初预算减少 11.23 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单位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严格控制公务接待支出。主要用于：2022 年度 武汉市黄陂区财政局执行公务和开展业务活动开支公务接待费 0.57 万元。其中：外省市交流接待 0.24 万元，主要用于外地单位来陂考察调研的接待工作 2 批次 21 人次(其中：陪同 6 人次)；及省内、市、区工作接

待等接待活动 0.33 万元，主要用于省内、市、区来局的接待工作 4 批次 25 人次(其中：陪同 8 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 年度武汉市黄陂区财政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6.63 万元，比 2021 年度增加 11.83 万元，增长 246.5%。主要原因是日常公用经费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 年度武汉市黄陂区财政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黄陂区财政局无车辆及设备。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一级项目 4 个，资金 362.9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63.67%。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2022 年度部门预算支出绩

绩效评价各项目综合评分结果均在 93 以上。根据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等级标准评定对照表，评价等级为“优”。

（二） 部门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组织对 1 个部门(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1,660.08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2022 年度部门预算支出绩效评价综合评分结果为 96.20 份，较好地完成了当年绩效目标。根据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等级标准评定对照表，评价等级为“优”。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在 2022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4 个一级项目。

1.财政政务管理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30 万元，执行数为 238.81 万元，完成预算的 72.37%，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2022 年度部门预算支出绩效评价该项目综合评分结果为 94.47，根据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等级标准评定对照表，评价等级为“优”。

2.绩效评价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80 万元，执行数为 29.83 万元，完成预算的 37.28%，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2022 年度部门预算支出绩效评价该项目综合评分结果为 93.73，根据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等级标准评定对照表，评价等级为“优”。

3. 财税库银协调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85 万元，执行数为 46.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55.28%，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2022 年度部门预算支出绩效评价该项目综合评分结果为 91.06，根据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等级标准评定对照表，评价等级为“优”。

4. 金财工程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5 万元，执行数为 47.27 万元，完成预算的 63.03%，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2022 年度部门预算支出绩效评价该项目综合评分结果为 92.61，根据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等级标准评定对照表，评价等级为“优”。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我部门应用上年度自评结果及经验，紧抓绩效管理工作，制定各科室单位绩效管理目标体系和考核办法，加强项目规划、绩效目标管理，完善项目分配和管理办法、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提出工作要求，加大督办力度。

第四部分 2022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稳经济政策精准发力

实施组合式税费支持政策，预计全年落实减税降费 17.5 亿元。加在助企纾困力度，预计兑现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纾困贷款贴息 1.4 亿元。支持企业利用“政采贷”合同融资 240 万元。全年政府采购面向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支出总额 90%以上。推广新型“政银担”合作，担保业务规模 7.5 亿元。继续实施行政事业单位房屋租金减免政策，减免 70 家不微企业及个体工商户租金 35 万元。落实国家级、省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奖励资金 510 万元。加快债券发行使用，新增政府债券 76.9 亿元。

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扩大武汉木兰乡村振兴发展基金规模，安排发展基金 30.1 亿元，较上年增加 5.1 亿元。强化财政衔接资金保障，安排资金 7.4 亿元，支持建立防返贫机制、产业帮扶和必要的农业农村基础设施补短板。安排现代农业生产发展资金 2.1 亿元，支持农业“四新”技术推广与应用。

三、保障基本民生兜牢兜实

积极筹措资金，有力支持疫情防控。就业再就业扶持力度加大，社保费缓缴、援企稳岗等政策全面落实。社会保障标准持续提高。加大公共卫生保障力度，支持提升医疗保障水平。支持教育事业发展，加强公用经费保障，落实“双减”。支持文化旅游事业发展，安排旅游宣传、惠民旅游、旅游企业贷款

贴息 5623 万元。全民健身经费年人均从 1.4 元提高到 1.6 元。拨付资金 958 万元，支持创建全国科普示范区。

四、重点财政改革创新推动

强化区街财政管理体制激励作用，将原纳入区直管理的企业下划到所在街乡。支持长江新区建设，加强黄陂片区财政基础数据的收集、核实和统计。持续推进预算一体化改革，加强一体化操作业务培训，扩大一体化财务核算覆盖面。深化政府采购电子化改革，推进财政电子票据管理改革，强化政府预决算、“三公”经费和债务等信息公开。

区财政局重点工作完成情况表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稳经济政策精准发力	实施组合式税费支持政策，预计全年落实减税退税降费 17.5 亿元	推广新型“政银担”合作，担保业务规模 7.5 亿元，减免 70 家小微企业及个体工商户租金 35 万元，落实国家级、省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奖励资金 510 万元。
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扩大武汉木兰乡村振兴发展基金规模，安排发展基金 30.1 亿元，较上年增加 5.1 亿元	安排资金 7.4 亿元，支持建立防返贫机制，安排现代农业生产发展资金 2.1 亿元，安排粮食生产资金 2.4 亿元，安排农业生态

			补偿资金 1.3 亿元
3	保障基本民生兜牢兜实	积极筹措资金，有力支持疫情防控。就业再就业扶持力度加大，社保费缓缴、援企稳岗等政策全面落实	企业退休职工养老金每人每月提高 10 元，城乡低保保障标准每人每月分别提高 40 元、50 元，城乡特困人员供养标准每人每月分别提高 80 元、140 元。
4	重点财政改革创新推动	强化区街财政管理体制激励作用，持续推进预算一体化改革、深化政府采购电子化改革	将原纳入区直管理的企业下划到所在街乡，加强一体化操作业务培训，扩大一体化财务核算覆盖面，政府采购交易系统和电子商城上线运行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事业支出（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4.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财政事务方面的支出。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2. 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改革支出(款) 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放发的租金补贴。

(十一)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

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六部分 附件

2022 年度武汉市黄陂区财政局绩效评价报告

一、2022 年度武汉市黄陂区财政局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黄陂区财政局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评价报告**

目 录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评分结果

部门基础信息 3

一、基本情况 6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10

三、绩效分析及评价结论 11

四、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措施 20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评分结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分标准	得分
投入	目标设定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符合部门“三定”方案、中长期实施规划计等相要求，科学合理得3分，发现一起不合理扣0.2分，扣完为止；未设置不得分。	2.2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绩效指标明确、细化、量化计3分；未明确、未细化、未量化各扣1分；未设置不得分。	3
	预算配置	预算编制规范性	3	发现一处不规范或不完整扣0.5分，扣完为止。	3
		在职人员控制率	3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 ，计3分； $1.0 <$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3 ，计2分； $1.3 <$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5 ，计1分；在职人员控制率 > 1.5 ，计0分。	3
		“三公”经费变动率	3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计3分； $0 <$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1 ，计2分； $0.1 <$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3 ，计1分；“三公”经费变动率 > 0.3 ；计0分	2
过程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率	5	得分=实际执行率/计划执行率*5。	5
		预算调整率	2	预算调整率=0，计2分； $0 <$ 预算调整率 ≤ 0.3 ，计1.5分； $0.3 <$ 预算调整率 ≤ 0.5 ，计1分；预算调整率 > 0.5 ，计0.5分。	1.5
		公用经费控制率	3	公用经费控制率 ≤ 1 ，计3分； $1 <$ 公用经费控制率 ≤ 1.2 ，计2分； $1.2 <$ 公用经费控制率 ≤ 1.3 ，计1分；公用经费控制率 > 1.3 ，计0.5分。	3
		“三公”经费控制率	3	“三公”经费控制率 ≤ 1.0 ，计3分；“三公”经费控制率 > 1.0 ，计0分。	3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2	部门2022年政府采购是否做到应采尽采。	2
	预算绩效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制定了预算资金管理办法、绩效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计2分，缺一项扣0.5分，扣完为止。	1.5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每发现一处资金使用不合规扣0.5分，扣完为止；存在挪用资金的情况不得分。	4.5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2	按规定内容公开2022年预算信息计1分，否则计0分；按规定时限公开2021年决算信息计1分，否则计0分。	2
	资产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制定了资产管理制度，计3分，否则计0分。	3
		资产管理安全性	3	资产保存完整，账、卡、物相符，且定期盘点并处置、收入及时上缴，计3分，每发现一处不合规扣0.5分。	2.5
		固定资产利用率	3	固定资产利用率=1.0，计2分； $0.8 \leq$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 ，计1.5分； $0.5 \leq$ 固定资产利用率 < 0.8 ，计1分；固定资产利用率 < 0.5 ，计0.5分。	3

产出	履职完成率	稳经济政策精准发力	4	得分=完成率*4。	4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4	得分=完成率*4。	4
		保障基本民生兜牢兜实	4	得分=完成率*4。	4
		重点财政改革创新推动	4	得分=完成率*4。	4
		财政治理有力有效	3	得分=完成率*3。	3
	履职及时率	项目完成及时率	3	得分=项目完成及时率*3	3
	履职达标率	年度考评结果	3	优秀得3分，良2分，中1分，差不得分	3
重点工作办结率	重点工作办结率	3	得分=重点工作办结率*3	3	
效果	社会效益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3	得分=完成率*3。	3
		财政调研、信息宣传和条法工作	3	得分=完成率*3。	3
		加强民生和社会保障	3	效果明显3分，效果较好2分，效果一般1分。	3
		加强督办和档案管理工作	3	措施落实到位3分，否则不得分	3
	经济效益	促进全区国民经济高质量发展	4	根据项目实施情况，进行评估，达到效果得0-4分，满分4分。	4
		提升履职能力和水平，推动全区经济社会发展	4	根据项目实施情况，进行评估，达到效果得0-4分，满分4分。	4
		加强财政监督管理	4	监督管理能力显著提高得4，较大提升计2，提高不明显计1分。	4
总分		100		96.2	

部门基础信息

一、概况	
部门名称	黄陂区财政局机关
收入支出	收入预算总额：1892.75万元

预算情况	<p>其中: 财政预算拨款收入 1892.75 万元</p> <p>支出预算总额: 1892.75 万元</p> <p>其中: 基本支出: 1322.75 万元</p> <p>项目支出: 570 万元</p>
部门职能概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拟订全区财税发展战略、规划、政策和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 分析预测宏观经济形势, 参与制定各项宏观经济政策, 提出运用财税政策实施宏观调控和综合平衡社会财力的建议, 拟订的执行财政分配政策, 完善鼓励公益事业发展的财政政策。 2. 制定有关财政、财务、会计管理的规章制度, 执行上级财政、财务、会计管理的规章制度, 并指导、监督执行。 3. 加强全区各项财政收支管理; 负责编制年度区级预算草案并组织执行; 受区人民政府委托, 向区人民代表大会报告区级预算及其执行情况, 向区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报告区级调整预算和区级决算; 制定经费开支标准、定额; 负责审核批复区直部门(单位)的年度预决算。完善转移支付制度。 4. 负责政府非税收入管理, 负责政府性基金管理, 按规定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 管理财政票据; 按规定监管彩票市场, 管理彩票资金。 5. 组织制定区国库管理制度、国库集中收付管理制度, 指导和监督区级国库业务, 按规定开展国库现金管理工作; 负责制定全区政府采购监督管理规定, 并负责组织实施和监督管理; 负责制定全区财政信息化建设规划, 指导全区财政信息化建设工作。 6. 会同税务部门贯彻执行税收政策; 根据预算安排, 确定财政收入计划并组织实施; 按照有关政策、法规的授权, 协调办理有关税收事项。 7. 负责贯彻执行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制, 并

制定相应的财务管理办法，按规定管理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和国有文化企业资产；负责财政预算内行政机构、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非贸易外汇管理。

8. 参与制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制度和办法，监缴区本级企业国有资本收益；制定并组织实施企业财务管理办法，按规定管理金融类企业国有资产；参与拟订企业国有资产管理相关制度；负责区出资企业对外担保审批、区出资企业清产核资结果核准、区属集体企业资产评估结果核准及备案管理；对出资企业资产损失责任追究。9. 负责管理和监督区级财政的经济发展支出、区级政府性投资项目的财政拨款，参与拟订区级建设投资的有关政策；负责有关政策性补贴和专项储备资金的财政管理工作；负责管理和监督区级财政支出；负责农业综合开发管理工作。

10. 参与全区社会保障制度的改革和规范性文件的研究制定。会同有关部门管理区级财政社会保障和就业及医疗卫生支出，监督社会保障资金的使用；会同有关部门拟订社会保障资金（基金）财务管理制度和管理办法，编制社会保障预决算草案；管理区级社会保障资金财政专户。

11. 拟订和执行地方政府债务管理的制度和政策，统一管理地方政府债务；按规定负责地方政府债券使用、管理和监督；负责组织外国政府和国际金融组织贷（赠）款项目的申报、确认、项目谈判、签订贷款少转借协议、资金管理及债务偿还工作；负责全区地方金融类机构、地方性融资担保机构的财务监管。

12. 负责管理全区的会计工作，监督和规范会计行为；执行国家会计法律、法规、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按规定指导和监督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的业务，指导社会审计；承担全区会计人员从业资格管理工作。

13. 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区财政局机关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编制人数 28 人，在职实有人数 22 人，其中：行政 22 人，事业 0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0 人)。

离退休人员 36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36 人。

(一) 部门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1) 稳经济政策精准发力；(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3) 保障基本民生兜牢兜实；(4) 重点财政改革创新推动；(5) 财政治理有力有效。

(二) 预算资金来源和使用

区财政局机关部门整体支出由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两部分构成。基本支出主要包括在职及离退休人员工资福利支出、日常公用经费支出等。项目支出主要包括财税库银协调经费、绩效评价、预算管理一体化工作经费、财政财务管理工作等 4 个项目。

(1) 资金来源。区财政局机关部门整体支出资金纳入了 2022 年部门预算，区财政局机关年初整体预算支出 1892.75 万元，调整后预算支出为 1660.0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297.17 万元，占总支出 78.14%；项目支出 362.90 万元，占总支出的

21.86%。收入来源主要是财政拨款收入 1660.07 万元，占总收入的 100%。

（2）资金使用。2022 年部门使用资金 1660.0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297.17 万元，项目支出 362.90 万元。具体使用情况分类如下：

部门预算支出（支出性质）情况对比表

项 目	调整预算数（万元）	执行数（万元）
一、基本支出	1297.17	1297.17
人员经费	1280.55	1280.55
日常公用经费	16.62	1280.55
二、项目支出	362.9	362.9
支出小计	1660.07	1660.07
三、年初结转和结余	0	0
合 计	1660.07	1660.07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绩效评价框架与综合评分标准

依据财政部《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财预[2013]53号）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结合实际情况，此次绩效评价在指标体系设计上共分为四个维度。其中，一级指标 4 个，分别为投入、过程、产出、效果；

二级指标 11 个；三级指标 31 个。在综合考虑相关因素后，确定投入权重为 15%，过程权重值占 33%，产出权重值占 28%，效益权重值占 24%。

绩效评价总分值 100 分，根据综合评分结果，90 分以上的为优秀、80-90（不含 90）分为良好，60-80（不含 80）分为中等，60 分以下为差。

（二）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前期工作阶段

明确评价目的，确定评价对象、范围及项目内容，根据绩效规范的要求和本次评价的实际情况，制定了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

2. 绩效评价核实阶段

按照绩效评价规范要求，通过案卷研究、个别走访、实地调研、民意调查、集中座谈、随机抽样等方式，对被评价的相关资料信息进行核实。

3. 绩效初步评价阶段

对收集到的资料及数据进行具体分析，按照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开展绩效评价，初步确定整体绩效的评价结果。

4. 绩效评价汇总阶段

对初步评价结果进行逐级复核、汇总、分析，核查评价工作中是否存在重复和遗漏的情况。在此基础上，撰写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三、绩效分析及评价结论

一) 投入

1. 绩效目标合理性

区财政局机关年度预算中明确了部门承担的年度主要工作任务，并填报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区财政局机关年度预算中明确了部门承担的年度主要工作任务，填报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设置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

3. 预算编制规范性

通过对区财政局机关 2022 年预算文本进行审阅，2022 年部门预算文本基本完整规范，但在预算文本中无政府采购预算表。

4. 在职人员控制率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区财政局机关总编制人数 28 人，其中：行政编 28 人，事业编制 0 人；经审核，年末实有人

数 22，其中行政 22 人，事业编制 0 人。在职人员控制率为 78.57%，对人员成本的控制有效。

5. “三公”经费变动率

区财政局机关 2021 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13.8 万元（公务接待费）。2022 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11.8 万元，全部为公务接待费。2022 年度与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对比，下降 14.49%，编制预算时对“三公”经费的预算数进行了有效控制。

二) 过程

1. 预算执行率

区财政局机关 2022 年预算调整后收入为 1660.07 万元，实际执行为 1660.07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调整后预算支出为 1660.07 万元，实际执行为 1660.07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

2. 预算调整率

区财政局机关 2022 年部门年初预算为 1892.75 万元，预算调整金额为-232.68 万元，预算调整率为-12.29%。

3. 公用经费控制率

区财政局机关 2022 年部门预算安排公用经费 65.40 万元，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为 16.63 万元，公用经费得到有效控制。

4. “三公”经费控制率

区财政局机关 2022 年全年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11.8 万元，全部为公务接待费。实际支出数为 0.56 万元，全部为公务接待费。“三公”经费整体得到有效控制。

5.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区财政局机关 2022 年未编制政府采购预算，但属政府采购范围的支出办理了政府采购手续。

6. 管理制度健全性

区财政局机关的财务管理制度比较健全完善。制定了《区财政局机关财务管理制度》，对收入管理、经费支出及费用报销管理、固定资产管理、公务卡管理等方面进行了规定，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安全运行，起到了较好的保障作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等国家财经法规的要求，但尚未建立预算绩效管理的相关制度。

7. 资金使用合规性

区财政局机关预算执行基本符合财务管理制度规定，根据保机关正常运转，保重点工作投入的指导思想和“量入为出，收支平衡”的原则，在规范管理、严格制度上下功夫，执行国库集中支付、公务卡消费、差旅费、会议费等制度。同时，严

格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委“**六条意见**”，尽力压缩一般性支出，严格控制“三公”经费。经检查相关收支凭证，支出有完整的审批程序，符合项目预算批复的用途。但还存在报销附件手续不全的情况。

8.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区财政局机关按照预决算信息公开要求，2022年预算和2022年决算在黄陂区政府门户网站公告专栏栏目上公开(<http://www.huangpi.gov.cn>)和省公开平台上公开。

9.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区财政局机关《区财政局机关财务管理制度》中有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做到账账相符、账卡相符、账实相符。

10. 资产管理安全性

区财政局机关的资产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2022年无资产出租收入，但开展固定资产盘点不够及时。

11. 固定资产利用率

区财政局机关实际固定资产利用率为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占部门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重，为100%。

三) 产出

1. 履职完成率

（1）稳经济政策精准发力。实施组合式税费支持政策，预计全年落实减税退税降费 17.5 亿元。加大助企纾困力度，预计兑现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纾困贷款贴息 1.4 亿元。支持企业利用“政采贷”合同融资 140 万元。全年政府采购面向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支出总额 90%以上。推广新型“政银担”合作，投放担保业务户数 1008 户，担保业务规模 7.5 亿元。继续实施行政事业单位房屋租金减免政策，减免小微企业及个体工商户租金 35 万元。落实国家级、省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奖励资金 510 万元，支持企业创新发展。加快专项债券发行使用，已发行专项债券 24 个项目 66.24 亿元，重点支持航空新城基础设施、地铁 7 号线（前川线）、棚户区改造、南部工业园基础设施建设等。着力提升城市整体功能，支持轨道交通、城乡道路、市政管网等基础设施建设等。

（2）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扩大武汉木兰乡村振兴发展基金规模，安排武汉木兰乡村振兴发展基金 30.1 亿元，较上年增加 5.1 亿元。强化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保障，安排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专项资金 7.4 亿元。投入支持现代农业生产发展资金 1.8 亿元，支持田园综合体创建、农业科技创新、新型经营主体标准化和“武汉·中国种都”建设等。支持粮食安全生产，安排资金 2.4 亿元，用于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农业机械购置补贴和高标准农田建设等。投入农业生态保护资金 1.2 亿元，用于油菜轮作休耕、农药减量和长江“十年禁渔”等。投入资金 10.1 亿元，支持水库维修、泵站建设、城排、水库移民扶持等水利补短板建设。加强美丽乡村和“赏花游”建设。落实

政府采购支持脱贫地区农副产品预留份额 282.1 万元。完善农村公益性服务新机制。

（3）保障基本民生兜牢兜实。积极筹措资金，有力支持疫情防控。就业再就业扶持力度加大，社保费缓缴、援企稳岗等政策全面落实。社会保障标准持续提高，和上年相比，城乡低保保障标准每人每月分别提高 40 元、50 元，城乡特困人员供养标准每人每月分别提高 80 元、140 元。集中供养孤儿养育标准每人每月提高 128 元。加大公共卫生保障力度，支持提升医疗保障水平。支持教育事业发展，加强公用经费保障，落实“双减”政策，支持南部地区配建中小学、配套幼儿园回收、优质高中建设等。支持文化旅游事业发展，安排旅游宣传、惠民旅游、旅游企业贷款贴息 5623 万元，全民健身经费年人均从 1.4 元提高到 1.6 元。拨付资金 958 万元，支持创建全国科普示范区。

（4）重点财政改革创新推动。强化区街财政管理体制激励作用，将原纳入区直管理的企业下划到所在街乡。支持长江新区建设，加强黄陂片区财政基础数据的收集、核实和统计。持续推进预算一体化改革，加强一体化操作业务培训，扩大一体化财务核算覆盖面。有序开展政府综合财务报告编制。落实直达资金监管要求，提高直达资金管理、使用的规范性和有效性。推动预算绩效管理。深化政府采购电子化改革，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监督管理系统、政府采购交易系统和电子商城上线运行。推进财政电子票据管理改革工作。强化政府预决算、三公经费和债务等信息公开。

（5）财政治理有力有效。实施“税源大倍增”行动，推动税源建设齐抓共管、倍力增效。强化非税收入征收，清理盘活行政事业

单位闲置资产，加快推进政府投资项目形成国有资产。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加强财政运行监测和财力统筹，确保“三保”支出优先保障。防范政府债务风险，有序化解政府隐性债务。加强土地出让收入管理。加强财政投资评审。完善重大项目资金和街乡补助资金调度办法，制定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实施细则。聚焦重点资金、重大决策部署和重点领域，开展财经秩序专项整治、开发区建设腐败问题专项整治、“一卡通”“回头看”、农林水项目资金、三公经费使用、会计和评估监督检查等。强化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制度和代理记账行业管理。

2. 履职及时率、履职达标率及重点工作办结率均较高，取得了较好效果。

（四）效益

1. 社会效益

（1）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扩大武汉木兰乡村振兴发展基金规模，安排武汉木兰乡村振兴发展基金 30.1 亿元，较上年增加 5.1 亿元。

（2）加强财政调研、信息宣传和条法工作。组织完成各项调研课题。组织干部参加财税知识网络答题竞赛、网络法律知识有奖答题活动，开展学法用法无纸化学习和考试，考试合格率 100%。

（3）加强民生和社会保障

加强美丽乡村和“赏花游”建设。落实政府采购支持脱贫地区农副产品预留份额 282.1 万元。完善农村公益性服务新机制。积极筹

措资金，有力支持疫情防控。就业再就业扶持力度加大，社保费缓缴、援企稳岗等政策全面落实。

（4）加强督办和档案管理工作。

局机关档案工作目标管理保持省特级标准，系统内7家单位通过省一级复查考评，1家单位省一级验收达标。

2. 经济效益

（1）促进全区国民经济高质量发展

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紧紧围绕全区确定的目标，坚持不懈抓经济运行，推进重大项目，聚力优化营商环境，推动实现高质量发展，为全区经济增长提供强大支撑。

（2）提升履职能力和水平，推动全区经济社会发展

以更高标准、更严要求、更实作风提升履职能力和工作水平，不断开创各项工作新局面，推动全区经济社会发展。

（3）加强财政监督管理

严格预算收支管理，加强税收协调，实现涉税信息共享，对重点行业与企业重点督办，合力做好收入征管。加强预算执行情况分析，加快预算支出进度。开展政府部门财务报告编制试点工作，推进预算一体化管理。严格财政投资评审，加强国有土地出让收支管理，规范土地储备行为。开展扶贫、救灾、社会保障资金使用及预算公开等专项检查。积极推进预决算公开，实现区政府门户网站统一公开预决算及“三公”经费等政

府信息。推进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和会计事务管理工作。

五) 评价结论

1、评分结果

评价指标	权重	评级分值	得分	得分率	绩效评价
投入	15%	15	13.2	88%	良
过程	33%	33	31	93.9%	优
产出	28%	28	28	100%	优
效果	24%	24	24	100%	优
综合绩效	100%	100	96.2	96.2%	优

2、主要结论

区财政局机关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结果级别为“优”。全区财政工作紧紧围绕全区发展大局和中期目标，创新理念、精准施策，圆满完成各项财政改革发展任务，有力地服务了全区经济社会较好较快发展。

四、存在的问题

一) 存在的问题

预、决算编制规范性有待进一步完善；财务核算与管理能力有待加强；绩效管理基础较为薄弱。

二) 改进举措

提高预算编制工作的准确性；提高财务核算能力；加强培训交流，提高业务水。

二、2022 年度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2022 年财政政务管理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财政政务管理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黄陂区财政局	实施部门		办公室		
项目类别		部门预算项目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项目类别		常年项目					
预算执行情况 (20 分)		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	执行数	执行率	得分	
		330.00	330.00	238.81	72.37%	(20 分*执行 率) 14.47 分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 标	实际 完成 值	得分 (完成 率*分 值)
40 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20 分)	研究财政政策重要报 告、文件数量		50 份	50 份	20 分
			编发各级财政信息数 量		60 条	60 条	
			财政课题调研报告篇 数		10 篇	10 篇	
			“七五”保密法制教 育培训参训率		100%	100%	
			档案归档完整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10 分)	会议费使用合规性		合规	合规	10 分
		质量指标 (10 分)	“七五”保密法制教 育培训合格率		90%	91%	
			档案管理目标等级		特级	特级	
省厅评选县(市、 区)工作考核优秀等 次			优秀	优秀			

						10分
20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20分）	人大代表投票赞成率	100%	100%	10分
			优化财政政策环境	得到优化	得到优化	10分
20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20分）	预决算单位满意度和公众关切度	90%以上	90%以上	20分
总分	94.47分					

2022年绩效评价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绩效评价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黄陂区财政局	实施部门		行资料	
项目类别		部门预算项目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项目类别		常年项目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	执行数	执行率	得分
		80.00	80.00	29.83	37.28%	（10分*执行率） 3.73分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	实际完成值	得分（完成率*分值）
50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20分）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覆盖面	100%	100%	10分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覆盖面	80%	80%以上	10分
		质量指标（15分）	省厅评选县（市、区）工作考核优秀等次	优秀	优秀	15分

50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分)	各系统(平台)覆盖率	100%	100%	10分
			系统(平台)个数	4个	4个	10分
		质量指标 (20分)	各系统(平台)安全等级	高	高	10分
			各系统(平台)正常运行率	100%	100%	10分
		时效指标 (10分)	系统故障维护时效	及时	及时	10分
30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15分)	办公成本下降	得到降低	得到降低	15分
		社会效益指标(15分)	办事效益	得到提高	得到提高	15分
总分	91.06分					

2022年金财工程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预算管理一体化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黄陂区财政局	实施部门		预算科国库科教科文科	
项目类别		部门预算项目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项目类别		常年项目				
预算执行情况 (20分)		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	执行数	执行率	得分
		75.00	75.00	47.27	63.03%	(20分*执行率) 12.61分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	实际完成值 得分(完成率*分值)

50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分)	区财政预、决算布置会及培训人数	1416人	1416人以上	5分		
			区级预算编制覆盖面	100%	100%	5分		
			编报库款月报期数	12期	12期	5分		
			系统(平台)个数	4个	4个	5分		
			各系统(平台)覆盖率	100%	100%	5分		
		质量指标 (20分)	预算编制差错率级	0%	0%	4分		
			决算报表过审率	100%	100%	4分		
			省厅评选县(市、区)部门决算工作考核等次	优秀	优秀	4分		
			各系统(平台)正常运行率	100%	100%	4分		
			各系统(平台)安全等级	高	高	4分		
			时效指标 (10分)	系统故障维护时效	及时	及时	5分	
		预决算上报时间		规定时间内	规定时间内	5分		
		30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20分)	办公成本下降	得到降低	得到降低	5分
					财政支出结构更加符合宏观调控需要	符合	符合	5分
投资资金使用效益	得到提升				得到提升	5分		
预算执行率	75%以上				75%以上	5分		

		社会益指标 (10分)	办事效益	得到提高	得到提高	5分
			决算编制和执行的规范性	得到提升	得到提升	5分
总分	92.61分					